**关于第十一届卓越创业人才实验班（第一期启航班）选拔结果的公示**

校内各单位：

为推动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相融合，构建校地企协同的卓越创业人才培养机制，根据《关于开展重庆文理学院卓越创业才实验班（启航班）学员选拔工作的通知》，经学生自主申请、学校资格审查、现场面试答辩等环节，已完成第十一届卓越创业人才实验班（第一期启航班）的录取工作，现将结果予以公示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公示时间

2023年3月24日至2023年3月26日

二、异议处理

在公示期限内，如有异议，可通过电话、邮件、来访等方式向创新创业学院进行反映（不接受匿名反映），反映问题应坚持实事求是原则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联系人：王老师

联系电话：17723997829   邮箱：1055259675@qq.com

三、其他事项

 1.第十一届卓越创业人才实验班（第一期启航班）开班事宜另行通知。

2.请拟录取学生于3月26日24：00前加入第十一届卓越创业人才实验班（第一期启航班）班级群：414276499（QQ群）。

特此通知

附件：第十一届卓越创业人才实验班（第一期启航班）

 拟录取学生名单

重庆文理学院创新创业学院

 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2023年3月24日